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枣卫发〔2017〕3号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印发《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创建省级文明 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计生局，委机关各科室，委直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的工作部署要求，切实做好卫生计生系统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结合卫生计生系统实际，制定了《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7年4月14日

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创建省级文明城市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的决定》精神，深入开展好卫生计生系统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进一步助推卫生计生事业改革发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心健康，促进人口均衡发展，根据工作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历次中央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立足“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贯彻落实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全市卫生计生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利民惠民根本宗旨，按照市里出台的《省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要求，在卫生计生系统内全面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激发全系统创建热情，创新工作形式载体，拓展创建工作覆盖面，不断提升我市卫生计生与健康工作发展水平，提高群众健康文明素养，促进婚育观念转变，为建设自然生态宜居宜业的新枣庄创造良好的卫生计生工作环境。

二、目标任务与工作措施

(一) 培育健康文明新风尚。一是强化典型示范带动。要发挥道德模范的示范引领作用，深入开展卫生计生系统道德模范事迹展览展示、基层巡讲、“故事会”巡演以及道德模范“传帮带”等学习宣传活动，组织各级通过广泛宣传、

层级推荐、选拔评选、事迹宣传等方式，挖掘选树在卫生计生工作岗位做出贡献的典型代表人物和机构，在全系统营造更加浓厚的学习道德模范、争做道德模范的氛围。二是做活群众性宣传活动。要充分发挥村（居）“五个一”宣传阵地作用，组织开展“婚育新风文明户”、“幸福文明家庭”、“好媳妇”、“好婆婆”等群众性评选表彰活动，结合文艺演出进村居工程，联合相关文艺团体和庄户剧团，用文艺演出等形式讲好身边道德模范、好人好事、凡人善举故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传播婚育新风尚，促进家庭文明幸福和谐。

（二）提高医疗服务与公共卫生水平。一是强化公共卫生服务。落实预防为主方针，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全面做好疾病预防控制、妇幼健康、卫生监督、健康教育、卫生应急等公共卫生工作，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卫生和健康服务，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二是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质量。实施社区卫生强基工程，积极推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业务一体化管理，进一步健全网络，完善功能，确保超过 95%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纳入城镇医疗保险定点机构，增进居民对社区卫生服务感受和认同度。三是加强医疗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推进好枣庄康复医院、市立医院门诊急诊综合大楼、枣庄市医养康复中心、市妇幼保健院新院二期工程等医疗卫生重点项目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多优质医疗资源。四是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以“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等活动为载体，促进医疗机构规范化管理、同质化服务，落实好医疗服务便民惠

民措施，持续改善群众看病就医体验。

（三）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活动。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施意见》，结合卫生计生工作实际，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主题活动。一是注重媒体宣传。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等主流媒体和微信、微博等新媒体的宣传优势，通过开设专题栏目、发表署名文章、专家访谈等形式，刊登刊播“图说我们的价值观”公益广告和节目，集中展现卫生计生系统服务群众、爱岗敬业、奉献牺牲、风清气正的良好精神风貌，打造卫生计生行业新形象。二是提升阵地环境建设。结合卫生计生系统开展的千村（居）户外宣传环境规范优化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其中，全面规范优化基层户外宣传环境和宣传阵地建设，对不符合时代要求的宣传标语、漫画等进行清理整顿，刷新制作包含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健康教育、生育政策解读等内容的标语漫画。引导基层根据实际，精心布局打造一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街道（社区）、广场、文化大院等宣传阵地，营造浓郁社会宣传环境。

（四）开展健康扶贫和家庭促进工作。一是强力推进健康扶贫。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三项制度对农村人口要做到全覆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对农村贫困人口要实行政策倾斜，全面落实农村贫困人口县域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算服务，农村贫困人口全部纳入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范围，参加基本医保个人缴费部分按规定由财政给予补贴等，最大程度减轻农村贫困患者的医疗

负担。二是实施创建幸福文明家庭促进计划。借助“春雷摇篮”、“花季思语”、“助你好孕”、“呵护母亲”、“爱在金秋”、“你帮我助”等八大维权关爱项目，积极开展“关爱女孩”、“关注女性健康”等维权关爱行动，宣传女孩成才、家庭和谐幸福正面事迹，引导人们树立“生男生女一样好”、“女性能顶半边天”的文明观念；严厉打击“两非”行为，在全市开展打击“两非”专项治理行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维护女胎生存权、妇女健康权益和社会地位，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势头，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三是积极开展青春健康促进项目。联合教育、共青团等部门团体，强化中小学“青春健康”教育，将“青春健康”教育纳入学生教育重要内容，向学校、家长和青少年普及青春期生理心理特点、营养膳食等知识技能，维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行业作风建设。一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全面加强卫生计生系统思想政治、纪律、组织、队伍和作风建设，强化党内监督，自觉接受党外、群众、舆论监督，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二是深入推进行风建设。建立健全行风建设组织体系，深入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开展创建优良行风系列活动和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做好行风教育培训和行风评议，严格落实行风“一票否决制”，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恪守服务宗旨，强化行业自律。

三、工作步骤

卫生计生系统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从2017年4月至2017年11月集中开展，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安排部署阶段（4月中下旬）。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制订实施方案，层层进行宣传发动，全面启动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

（二）创建实施阶段（5月上旬-10月中旬）。

各级卫生计生部门根据本次活动部署，协作配合，突出重点，结合各自实际，抓紧抓好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同时，强化对活动开展情况监督检查。

（三）总结评估阶段（10月下旬-11月中旬）。对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评估，考核奖惩。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保障。各级要切实将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责任制考评和重点督查事项，进一步完善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职责分工、落实措施和时间节点，确保工作快速扎实有效开展。市卫生计生委成立了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各区（市）卫生计生局、委直各单位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

（二）强化目标责任与督导落实。各级要结合各自实际，对工作任务进行分解、细化、量化，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指定专门机构和专人负责，分阶段按要求抓好实施和落实。要强化督导落实力度，强化过程监控，

把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各级党委（党组）重大事项督查范围，综合运用日常督查、不定期巡查和重点问题督办等形式，狠抓工作落实。

（三）强化统筹结合。要加强与相关部门和群团组织的沟通协调，深入基层，转变作风，服务群众，将创建工作同卫生计生工作有机结合，与深化公共卫生服务、改善医疗服务和助推计生转型有机结合，不断增强为群众服务的意识和能力，使创建工作渗透到卫生计生日常管理服务当中，努力增强创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推卫生计生整体工作再创新水平。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委办公室 2017年4月14日印发

校对入：王士坤